宝陈农字〔2020〕40号

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

关于县功镇2020年贫困户巩固提升

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功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上报2020年省级提前批次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产业项目的报告》(陈功政字〔2020〕38号)收悉。。经3月4日宝鸡市陈仓区2020年产业扶贫项目评审会公开质询评审，该项目符合扶贫项目管理规定，同意你镇实施贫困户巩固提升项目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建设地为县功镇葫芦沟、翟家坡、张家什字、先锋、桃园、焦峪沟、下河西、上河西、安台、陈家咀、碧峰寺、八里庄、姚家崖、强家庄、南关、谢家崖、李家崖、陈家庄和严村庵等十九个行政村，参与贫困户643户。2020年计划对643户贫困户发展的花椒598.5亩、核桃54.6亩、药材1310.65亩、鲜杂果84.7亩给予生产发展补助。

二、项目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58.615万元。其中省级提前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.615万元，农户自筹30万元。

三、项目管理要求：项目严格按照区脱贫办《关于印发宝鸡市陈仓区产业扶贫政策实施细则》（宝陈脱贫组发〔2017〕29号）、《宝鸡市陈仓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宝陈脱贫办发〔2019〕30号）有关产业扶贫项目管理要求组织实施。

四、项目实施要求：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，抓好措施落实；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；严格扶贫资金管控，增强资金使用透明度；建立健全项目档案资料，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项目建设时限要求：确保2020年9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、资金兑付（一卡通）和报账工作，接受上级检查验收。

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

2020年3月6日

抄送：区扶贫办,区财政局,局各领导。

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3月6日印发